

上海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上环协综[2024]第 006 号

关于发布团体标准《低碳社区（近零碳排放社区）建设和评价指南》《低碳实践区（近零碳排放实践区）建设与评价指南》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由上海市节能减排中心有限公司等单位申请的两项团体标准《低碳社区（近零碳排放社区）建设和评价指南》（T/SHAPEI 011-2024）、《低碳实践区（近零碳排放实践区）建设与评价指南》（T/SHAPEI 012-2024），现批准发布，实施日期均为 2024 年 3 月 2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方式：侯隽 021-54650227 19512392335

邮箱：houjunshaepi@163.com

